

## 【SB027】華南產物被保險人照顧、監管及控制標的物範圍附加條款 (CARE, CUSTODY AND CONTROL COVERAGE CLAUSE)

100年07月20日(100)華產企字第520號函備查

茲經雙方同意，於要保人繳交約定保險費後，本保險契約擴大承保在被保險人照顧、監管及控制下之財產，因保險事故發生遭受之毀損或滅失。

但本公司對下列財產不負賠償責任：

- 一、被保險人作為臨時工作場所之建築物(含動產)或因被保險人之營業行為而暫時擁有之財產。
- 二、員工及訪客之衣物或私人用品。
- 三、被保險人應負責任之租用建築物。